

新北市○○戶政事務所○○區所○○○年度發放婦女生育獎勵金申請表

000000000000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母親	姓名			電話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或身分證明文件號碼)			手機	
基本資料	新生兒	姓名		出生日期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姓名		與新生兒關係：		
申請人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電話	
					手機	
受託人		姓名			與申請人關係：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電話	
					手機	

切結：1、本人向新北市政府申領生育獎勵金新臺幣貳萬元整屬實無訛，新生兒父或母確實設籍且實際居住本市滿十個月以上，申請資料如有虛報不實，經查明者，除無條件繳回生育獎勵金外，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特立此切結書為證。
2、因申請生育獎勵金，本人願提供個人資料作為審核資格需要。
此致 新北市政府

申請人簽章：

受託人簽章：

應備文件：(以下欄位由戶所填寫)

- ◎申請人 親自申請：申請人國民身分證及印章新生兒母親存摺影本
◎受託人 委託申請：申請人國民身分證及印章受託人國民身分證及印章新生兒母親存摺影本
委託書

- 核對結果：1. 符合發放資格，核發生育獎勵金
2. 不符合資格，不核發生育獎勵金，原因如下：
 (1) 申請人(新生兒之母或父)設籍本市未滿十個月。
 (2) 已逾申請期限(新生兒出生次日起一年內未提出申請)。
 (3) 已設籍但實際居住本市未滿十個月之未婚婦女。
 (4) 未設籍本市或設籍未滿十個月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生父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十個月以上，但未經生父認領登記。
 (5) 對核對結果提出再申復，仍不符前項___規定。
 (6) 其他：

承辦人

課長

秘書

主任

備註：1、請符合資格者填妥本表、備妥應備文件，於新生兒出生次日起六十日內辦妥出生登記，並於出生次日起一年內至本市各戶所申辦，逾期視為放棄權利。有關申請資格及聯絡電話等請參閱本表背面。
2、對於核對結果有異議時，請依訴願法規定在行政機關(戶所)處分書送達次日起三十日內，備妥訴願書正本、戶所回復函正本、申請表正本及相關資料，提報原處分機關(戶所)向新北市政府提起訴願。如有疑問，請洽原處分機關(戶所)。

000000000000

收執聯

茲收到

君婦女生育獎勵金申請表及附件共

張，經核符申領資格後，生育獎勵金將於九日(工

作日七日)內匯入指定帳戶，如有疑問，歡迎電話洽詢：(02)

新北市○○戶政事務所○○區所收件戳記

申請對象：

◎本獎勵金之申請人為新生兒之母或父，符合下列規定，且申請時仍在籍者：

- 一、新生兒於一百年一月一日起出生，並於新北市完成出生登記。
- 二、新生兒父母之一方目前設籍並實際居住新北市滿十個月以上。
- 三、未設籍新北市或設籍未滿十個月之未婚婦女，其新生兒經生父認領登記，且生父符合設籍並實際居住新北市滿十個月以上者。

◎上述設籍時間之計算，以最後遷入新北市日期起算至新生兒出生日期止，亦即以新生兒出生日期往前推算，例如：新生兒於一百年一月一日出生，則申請人至少須於九十九年三月一日以前設籍新北市；新北市各區間之遷徙不影響請領資格，但遷出本市後又再遷入者，應重新計算設籍期間。

申請事宜與發放程序：

- 一、申請人應於新生兒出生之次日起六十日內向新北市各區戶政事務所辦妥出生登記，並於出生次日起一年內備妥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新生兒母親存摺影本，至本市各戶所申辦，逾期視為放棄權利。
- 二、申請人無法親自辦理時，得委託他人攜帶申請人及受託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委託書辦理。

申辦聯絡電話：

機關名稱	電話	機關名稱	電話	機關名稱	電話
新北市政府民政局	02-29603456	汐止戶政事務所	02-26429866	五股戶政事務所	02-22916698
板橋戶政事務所	02-29655656	土城戶政事務所	02-22605640	五股戶政事務所八里區所	02-26102204
三重戶政事務所	02-29812291	蘆洲戶政事務所	02-22818536	瑞芳戶政事務所	02-24972229
中和戶政事務所	02-29495759	泰山戶政事務所	02-29096775	瑞芳戶政事務所平溪區所	02-24951076
永和戶政事務所	02-29291276	林口戶政事務所	02-26011574	瑞芳戶政事務所雙溪區所	02-24931105
新莊戶政事務所	02-29912866	新店戶政事務所	02-29147675	瑞芳戶政事務所貢寮區所	02-24941034
樹林戶政事務所	02-26842131	新店戶政事務所深坑區所	02-26620383	金山戶政事務所	02-24982059
鶯歌戶政事務所	02-26787784	新店戶政事務所石碇區所	02-26631337	金山戶政事務所萬里區所	02-24922063
三峽戶政事務所	02-26711173	新店戶政事務所烏來區所	02-26616713	金山戶政事務所三芝區所	02-26362889
淡水戶政事務所	02-26232830	新店戶政事務所坪林區所	02-26656231	金山戶政事務所石門區所	02-26381307

委託書

委託人（申請人）：_____已瞭解新北市政府發放婦女生育獎勵金補助要點相關申請規定，並委託受託人：_____代為【送件申請】【填寫申請表及簽名蓋章】，如有糾紛，概由委託人與受託人自行議處；如因虛報不實而查獲者，雙方並負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新北市政府

委託人：

（簽章） 受託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戶籍地址：

電話：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